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潘雨虹

電話：8462860#572

電子信箱：iris968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74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市各級學校防疫計畫書範例、花蓮縣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小學校長會議第200頁 (376550000A_1110174914_ATTACH1.odt、
376550000A_111017491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因應疫情之辦理校外教學、戶外教育(含畢業旅行)及校際之交流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旨揭各項活動：

(一)授權各校自行評估，惟須經家長共同決議，並依據111年8月26日修正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第肆點第八項及第十三項辦理。

(二)跨縣市活動或縣外單位到校參訪交流，須檢附活動實施計畫、防疫計畫等函報本府教育處備查，並填報戶外教育(校外教學)調查表(<https://forms.gle/SqrKnTwp9jxi6xuP7>)後使得辦理。

三、檢附防疫計畫書範本供各校參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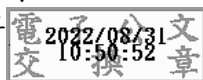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提供本縣在地國立及私立高級中學參酌。

111/08/31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